

证券代码：835718

证券简称：凌脉网络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上海凌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上海凌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编制了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凌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每股 7.82 元的价格发行不超过 6,100,000 股（含 6,100,000 股）股票，本次为发行对象不确定的股票发行，拟融资额不超过 47,702,000 元（含 47,702,000 元），且该方案与 2016 年 11 月 3 日经公司 2016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次股票发行实际发行普通股股票 6,088,374 股，募集资金 47,611,084.68 元。

2016年11月28日，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喜验字（2016）第0443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经收到本次认购的投资人所缴纳的资金。

公司于2016年12月20日收到股转系统函[2016]9405号《关于上海凌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按照《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以下简称“《问答三》”）的要求，与杭州银行上海虹口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3101040160000575222。募集资金47,611,084.68元已于2016年11月18日全部到位，且公司已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杭州银行上海虹口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符合《问答三》的规定。

截至2016年12月20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转系统函[2016]9405”《关于上海凌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之时，公司未动用该笔募集资金。

公司严格按已有的监管规则、规范性文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未取得股转系统就公司股票发行出具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包含发行费用）44,625,199.77 元，募集资金余额 3,042,680.95 元，具体如下：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611,084.68
发行方案中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1) 以增资方式投资子公司，促进子公司业务的发展；(2) 对公司现有促销管理云平台软件进行升级开发新功能模块。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包含发行费用）	41,541,097.38
报告期内具体用途：	
1、上海会腾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
其中：会务管理软件业务中已使用宣传推广费用	317,780.00
场地费用	407,417.50
报告期内对会务管理软件业务投入的小计	725,197.50
2、上海品盟市场营销有限公司	-
上海赏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其中：易赏促销平台管理软件业务中已使用场地费用	514,981.08
宣传推广	260,000.00
报告期内对易赏促销平台管理软件业务投入的小计	774,981.08
3、上海乐睿广告有限公司	-
其中：市场营销服务业务中的场地费用	253,586.43
报告期内对市场营销服务业务投入的小计	253,586.43
4、公司软件升级开发新功能模块时支付的工资和研发费	1,330,337.38

募集资金账户利息	56,796.04
募集资金余额	3,042,680.95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因公司战略发展及经营需要，更好的促进业务开展，决定将原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2017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并经2017年6月5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7年5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

原募集资金用途：1、利用募集资金4,500万元投资子公司，主要包含场地费用500万元、采购商品或服务1,150元、人员薪酬1,050万元、宣传推广300万元和收购市场营销公司1,500万元等支出；2、投入募集资金270.20万元在线上促销管理云平台软件进行升级开发新功能模块，主要包含技术研发人员薪酬、软硬件设备。

变更后募集资金用途：将募集资金中原用途为收购市场营销公司的1,500万元变更用于补充公司发展所需流动资金，截止2017年12月31日此笔募集资金均用于采购服务，并已使用完毕。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自股票发行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

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相关信息披露、资金存放、资金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等方面不存在违规行为，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未损害股东和投资者的利益。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试行）》、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七、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18年8月23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批准报出。

上海凌脉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3日